

证券代码：600615

证券简称：丰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17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之一董优群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，于2023年3月31日将其持有的3,217,445股丰华股份股票质押给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3-12）。

公司近日收到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邮件通知，董优群就此前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质押的3,217,445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本次解除质押股票未用于后续质押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董优群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（股）	3,217,445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100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1.71
解除质押时间	2025年1月3日、2025年1月20日
持股数量	3,217,445
持股比例	1.71
剩余被质押数量（股）	0
剩余被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0
剩余被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0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日